

114 年 9 月 1 日起單軌實施「健保卡資料上傳格式 2.0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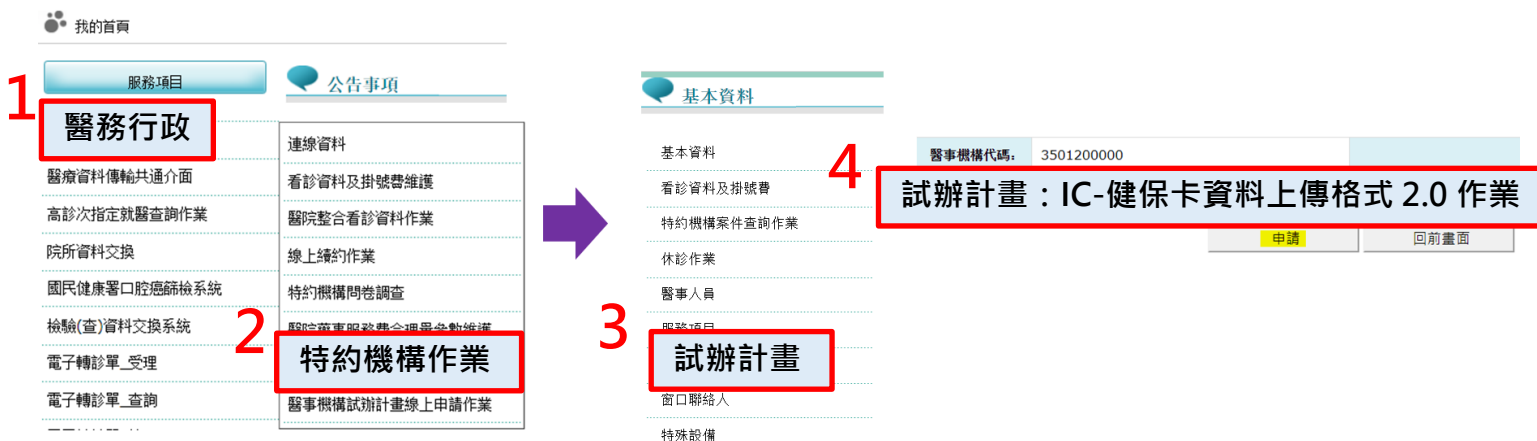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實施原因？

以民眾每次就醫時之人、時、地唯一編碼新增「就醫識別碼」為主要鍵值，提升上傳正確性。解決處方箋重複調劑致重複用藥核扣，改善因上傳錯誤致雲端醫療系統呈現錯誤。

二、改版流程：

(一)新特約院所：於 VPN 申請試辦計畫「IC-健保卡資料上傳格式 2.0 作業」，由分區核定同意後，可直接以健保卡 2.0 格式上傳每日就醫資料。

(申請路徑：VPN>醫務行政>特約機構作業>試辦計畫>IC-健保卡資料上傳格式 2.0 作業>申請)



(二)非新特約院所：不須申請試辦計畫，只需健保卡 2.0 預檢比對健保卡 1.0 呈現已符合改版資格，可直接以健保卡 2.0 格式上傳每日就醫資料。

(查詢路徑：VPN>健保卡就醫上傳檢核結果查詢>健保卡 2.0 預檢比對健保卡 1.0 統計報表)

健保卡2.0預檢比對健保卡1.0統計報表				
就醫日期(過卡日期)為系統日期前7天之健保卡就醫資料上傳結果				
傳註：				
1. 健保卡2.0預檢方式：現行實際就醫資料，除依法登錄健保卡及上傳現行健保卡1.0資料，另同時產生健保卡2.0資料執行預檢上傳。				
2. 「對應1.0成功資料之2.0預檢成功」比對欄位：身分證號(A12/M03)、出生日期(A13/M04)、就診日期時間(A17/M11)、就醫類別(A23/M07)。				
3. 健保卡2.0預檢上傳後，可至本署「健保資訊網路服務系統(VPN)/服務項目/健保卡就醫上傳檢核結果查詢/健保卡就醫資料上傳預檢結果查詢」查詢下載檢核結果，Web API 上傳者亦可使用Web API下載檢核結果檔，以提升2.0對應1.0成功比率。				
4. 健保卡2.0正式上傳方式，僅限使用「Web API」路徑。				
5. 下載CSV，內有「就醫日期為系統日期前7天之健保卡就醫資料上傳結果」檔及「健保卡1.0比對不到健保卡2.0之清單」檔二個檔案。				
已符合改版資格				
合計	1.0上傳成功資料件數(A)	對應1.0成功資料之2.0預檢成功件數(B)	(B)/(A)	VP

三、其他配合事項

處方箋列印「就醫識別碼」(Barcode 或 QR Code)、就診日期時間。

就醫識別碼樣式

文字：0USE4FA11RP4J370WR4K

一維條碼：

二維條碼：

四、114 年「全民健康保險鼓勵醫事服務機構即時查詢病患就醫資訊方案」獎勵

項目(代碼)	獎勵	條件	期限
醫療費用申報格式改版獎勵	2,000 點/家	配合就醫識別碼改版，以修正後「特約醫事服務機構（門診、住院及交付機構）醫療費用點數申報格式及填表說明」完成費用申報者	114 年 12 月 31 日前(費用年月 11412 申報資料可於 115 年 1 月 20 日前)
健保卡資料上傳格式 2.0 改版獎勵	10,000 點/家	以「健保卡資料上傳格式 2.0」版本上傳每日就醫資料(正式上傳)	全面單軌實施前(預計 114 年 9 月 1 日)
門診處方箋 QR-CODE 二維條碼推動獎勵	2,000 點/家	1、醫院及診所：依公告格式完成於紙本處方箋印製 QR-CODE 者，於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(VPN)上傳含 QR-CODE 之紙本處方箋影像者 2、藥局：成功介接電子處方箋 API 且有上傳資料者	114 年 12 月 31 日前

註: 113 年(含)以前已有獎勵者不重複獎勵

五、諮詢管道：

(一)業務單位：(07)2315151

特約類別	負責單位	聯絡人	分機
藥局	醫務管理科	陳小姐 呂小姐	2414 2438
醫院、醫院附設居家護理所、社區精神復健機構	醫療費用一科	許小姐	2155
西醫基層診所、檢驗所、助產所、物理治療所、呼吸照護所	醫療費用二科	傅先生	2218
中醫診所、牙醫診所	醫療費用三科	廖小姐	2326

(二)健保卡資料管理中心(IDC)資訊技術諮詢服務小組

(07)231-8122；ic_service@nhi.gov.tw。

(三)轉換讀卡機及雲端安全模組技術相關問題

(02)2706-5866#6188、6189、6190；nhi.vpn.iisi@gmail.com

114/06/23 健保署高屏業務組製